

证券代码：837899 证券简称：同华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一）停牌事项类别

申请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停牌情况及规则依据

2021年6月11日，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报材料。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第十三条等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停牌。

二、停牌日期

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21年6月15日起停牌。

三、后续安排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尚需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存在无法通过全国股转公司审查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进入精选层的风险。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停牌申请表》。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1日